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
聯絡人：王姿婷

電 話：04-37061502

電子郵件：e-p211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基隆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人字第113000442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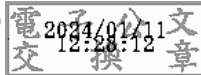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如說明 (0004426A00_ATTCH2.pdf、0004426A00_ATTCH3.PDF)

主旨：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局為因應112年7月1日個人專
戶退撫儲金退休制度施行，製作「個人專戶」及「自主投
資」短片、摺頁DM及海報等宣導品，請查照轉知所屬同仁
參考運用。

說明：依據教育部113年1月9日臺教人(四)字第1130000831號書函
辦理，並檢附原函影本1份。

正本：各國立高級中等學校、各國立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署各組室(含附件)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國立基隆高級中學 113/01/11



1130000285